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ngzhou Coal Mining Machinery Group Company Limited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564)

公告

茲提述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日期分別為2017年8月7日及2017年10月27日的公告及通函，以及日期為2017年12月21日的公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21年3月15日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回購控股子公司少數股權的議案》，並與相關方簽署了相應的合夥份額及股權轉讓協議。本公告載有《關於回購控股子公司少數股權的議案》的相關詳情，包括本公司回購BDIL-SMG Feeder持有的開曼基金12%的份額(「回購開曼基金」)，以及回購中安招商持有的鄭州聖吉24.49%的股權(「回購對外投資」)。

一、回購開曼基金

開曼基金情況概述

開曼基金由本公司、香港聖吉、BDIL-SMG Feeder與SMG GP共同組建。於開曼基金組建之時，相關方簽署了Amended and Restated Agreement of Exempted Limited Partnership of SMG Acquisition Fund, L.P.A Cayman Islands Exempted Limited Partnership及其他相關附屬協議、文件(「開曼基金合夥協議文件」)、Deed of Put Option(「出售選擇權契據」)及其他相關文件、協議。回購開曼基金前，開曼基金的合夥權益結構如下：SMG GP作為開曼基金的普通合夥人出資1歐元，BDIL-SMG Feeder、本公司、香港聖吉作為有限合夥人分別出資6,000萬歐元、13,000萬歐元和31,000萬歐元。

回購開曼基金進展情況

近日，公司收到BDIL-SMG Feeder出具的Put Option Notice(「行權通知」)，BDIL-SMG Feeder擬行使出售選擇權契據項下的出售選擇權，要求公司回購其持有的開曼基金12%的合夥份額。基於開曼基金合夥協議文件及出售選擇權契據的約定，並經協商，公司同意前述回購。同時，根據出售選擇權契據的約定，由公司下屬鄭煤機國際貿易(香港)有限公司(「鄭煤機國際貿易」)回購崇德資本下屬BDIL所持開曼基金普通合夥人SMGGP的全部股權(「回購開曼基金」)。

公司於2021年3月15日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回購控股子公司少數股權的議案》。同日，公司與相關方簽署了相應的合夥份額及股權轉讓協議。

回購開曼基金之協議

I. Deed of Adherence and Assignment

2021年3月15日，BDIL-SMG Feeder (轉讓方)、本公司(受讓方)及SMG GP (代表SMG GP和開曼基金)簽署了Deed of Adherence and Assignment(「轉讓契據」)

1、 目標權益的轉讓

轉讓方同意向受讓方轉讓，且受讓方同意自轉讓方受讓，轉讓方持有的開曼基金全部有限合夥人權益(「目標權益」)(為轉讓契據之目的，「本次轉讓」)。

2、 先決條件

轉讓方和受讓方完成轉讓的義務，以及受讓方向轉讓方支付對價的義務，以下列各項條件(「先決條件」)得到滿足或被豁免為前提(如適用法律允許)：

- (1) 在目標日(定義見下文)當天或之前，受讓方已就本次轉讓根據適用法律獲得相關政府部門的所有必要批准、同意、許可和登記，包括但不限於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或其地方分支機構、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或其地方分支機構以及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支機構指定負責外匯兌換和匯出的銀行辦理與本次轉讓相關的境外直接投資的登記或變更登記事項；
- (2) 轉讓方在本契據項下的每項陳述和保證在作出時真實、正確、完整且不具有誤導性，並且在受讓方向轉讓方支付對價之日(「交割日」)並截至交割日應為真實、正確、完整且不具有誤導性。

3、對價支付

- (1) 即使本契據中有任何相反規定，各方決定不任命與目標權益評估相關的專家。
- (2) 受讓方應盡快(但在任何情況下均不遲於先決條件得到滿足或被豁免(如適用法律允許)之日起5個營業日內)向轉讓方支付或促使他方支付81,566,597歐元(對應出資額6,000萬歐元)作為目標權益的對價。

4、承諾

受讓方應盡商業上的合理努力，在本契據簽署日起的九十(90)日(「目標日」)當天或之前促使先決條件得到滿足，但轉讓方和受讓方可經書面同意將目標日延長至本契據簽署日起的一百二十(120)日。

5、終止

如果先決條件在目標日當天或之前未得到滿足或被豁免(如適用法律允許)，則任何一方有權在目標日之後的任何時間以書面形式通知其他方終止本契據。在本契據根據本條終止時：

- (a) 本契據應終止並不再具有任何效力，但因任何一方的任何先前違約引起的任何權利主張除外，且與本契據的解釋和強制執行相關的所有規定除外；
- (b) 行權通知應被視為自始無效，且出售選擇權契據各方在出售選擇權契據項下的權利和義務，包括但不限於轉讓方通過發出新的行權通知行使其出售選擇權的權利應予以保留，且不得因本契據或本契據的終止而受到損害。

II. Share Sale and Purchase Agreement

2021年3月15日，BDIL(賣方)、鄭煤機國際貿易(買方)、本公司及SMG GP簽署了Share Sale and Purchase Agreement(「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的主要內容如下：

- 1、賣方系開曼基金普通合夥人SMG GP 3,500股公司普通股(「目標股權」)的唯一法定實益擁有人。賣方向買方出售且買方向賣方購買目標股權，購買價格為1美元(「購買價款」)。目標股權的買賣應在轉讓契據項下的交割日進行，同時買方應向賣方支付購買價款。
- 2、如轉讓契據根據其約定終止，則股權轉讓協議應自動終止並不再具有任何效力，但因任何一方的任何先前違約引起的任何權利主張除外，以及與股權轉讓協議的解釋和強制執行相關的所有規定除外。

回購開曼基金的理由及裨益

公司收到BDIL-SMG Feeder出具的行權通知，BDIL-SMG Feeder擬行使出售選擇權契據項下的出售選擇權，要求公司回購其持有的開曼基金12%的合夥份額(對應出資額6,000萬歐元)。基於開曼基金合夥協議文件及出售選擇權契據的約定，並經協商，公司同意前述回購。

回購開曼基金完成後，有利於提高公司對SEG Automotive Germany GmbH(「SEG」)的管理決策效率，促進其後續實施業務重組，提升其可持續發展能力和綜合競爭力。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回購開曼基金的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屬公平合理，回購開曼基金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概無本公司董事於回購開曼基金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董事須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表決。

下表載列開曼基金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0	0
稅前淨利潤	-350.71	-896.41
稅後淨利潤	-350.71	-896.41

開曼基金於2020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的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4,010,434,978.67元。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BDIL-SMG Feeder擁有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開曼基金12%的股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BDIL-SMG Feeder在附屬公司層面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由於若干對本公司適用的相關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1%但所有相關百分比率均低於5%，交易事項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可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二、回購對外投資

對外投資情況概述

2017年8月7日，公司、鄭州聖吉與中安招商簽署了附條件生效的《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與池州中安招商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關於鄭州聖吉機電設備有限公司之共同投資協議》(「共同投資協議」)，由公司與中安招商共同對鄭州聖吉進行投資，其中中安招商對鄭州聖吉投資人民幣60,000萬元。

回購對外投資進展情況

近日，公司收到中安招商出具的《回購通知》（「回購通知」），中安招商要求公司基於《共同投資協議》的約定收購其持有的鄭州聖吉24.49%的股權（對應鄭州聖吉註冊資本人民幣60,000萬元）。基於《共同投資協議》的約定，並經公司與中安招商的協商，公司同意回購中安招商所持鄭州聖吉的股權（「回購對外投資」）。

公司於2021年3月15日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回購控股子公司少數股權的議案》。同日，公司與中安招商簽署了《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與池州中安招商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關於鄭州聖吉機電設備有限公司之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回購對外投資完成後，鄭州聖吉將成為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回購對外投資之協議

1、 協議主體

甲方：本公司

乙方：中安招商

2、 股權轉讓

- (1) 基於共同投資協議的約定及乙方發出的回購通知，甲方同意按照本協議的約定受讓乙方持有的鄭州聖吉24.49%的股權，對應鄭州聖吉註冊資本人民幣陸億(600,000,000)元（「目標股權」）。
- (2) 基於共同投資協議的約定，並在乙方所發出的回購通知的基礎上經雙方協商，回購對外投資的價格根據如下公式計算確定，經計算，回購對外投資價格（「轉讓價格」，對應的價款為「轉讓價款」）為人民幣794,301,369.86元。

轉讓價格=目標股權對應的乙方出資額×(1+R×N)－目標股權對應的乙方已取得的股息紅利。前述公式中：(a)「目標股權對應的乙方出資額」為人民幣陸億(600,000,000)元；(b)「R」=10%；(c)「N」=共同投資協議約定的投資交割日起至本協議簽署之日(含當日)自然日天數/365。

3、 價款支付

- (1) 甲方履行轉讓價款的支付義務取決於下列交割先決條件(「付款先決條件」)的全部滿足或被甲方書面豁免。任何被甲方書面豁免的付款先決條件應作為乙方在甲方認可的期限內須及時履行的義務：
 - (a) 本協議已經甲方適當審議及雙方適當簽署並向甲方交付；
 - (b) 乙方向鄭州聖吉委派的董事、監事已相應辭去鄭州聖吉董事、監事職務；
 - (c) 鄭州聖吉已就回購對外投資、董事及監事變更在主管市場監督管理局完成所有相關的變更登記及備案手續，並取得新營業執照(且前述主管市場監督管理局未要求對本協議進行任何實質性修改)；
 - (d) 乙方在本協議項下作出的所有承諾與保證於交割日均是(且始終是)真實、準確、完整且不具有誤導性的，並且履行了共同投資協議及本協議中約定的所有承諾、約定及義務，沒有任何違反共同投資協議及本協議的行為。
- (2) 甲方應於付款先決條件全部滿足之日或經甲方以書面形式予以豁免之日起10個工作日內但最遲不得晚於本協議簽署之日起20個工作日(但乙方應積極配合甲方及鄭州聖吉辦理回購對外投資所涉及的工商變更登記及備案手續)將轉讓價款以貨幣形式匯入乙方指定銀行賬戶。

回購對外投資的理由及裨益

近日，公司收到中安招商出具的回購通知，中安招商要求公司基於《共同投資協議》的約定收購其持有的鄭州聖吉24.49%的股權(對應鄭州聖吉註冊資本人民幣60,000萬元)。基於《共同投資協議》的約定，並經公司與中安招商的協商，公司同意回購。

回購對外投資完成後，鄭州聖吉將成為公司全資子公司，有利於公司提高對SEG的管理決策效率，促進其後續實施業務重組，提升其可持續發展能力和綜合競爭力。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回購對外投資的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屬公平合理，回購對外投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概無本公司董事於回購對外投資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董事須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表決。

下表載列鄭州聖吉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0	0
稅前淨利潤	-98,476.17	-83,721.57
稅後淨利潤	-98,476.17	-83,712.06

鄭州聖吉於2020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的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2,266,731,091.42元。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中安招商擁有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鄭州聖吉15.184%的股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中安招商在附屬公司層面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由於若干對本公司適用的相關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1%但所有相關百分比率均低於5%，交易事項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可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有關各方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從事汽車零部件以及煤炭綜合採掘液壓支架及其相關零部件的生產、銷售及提供相關服務。本公司的產品具有以銷定產、個性化定制的特點。本公司的主要產品從研發、設計到採購、生產、銷售均自主完成。

崇德資本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管理、投資顧問。據本公司合理所知，崇德資本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Mark QIU。

BDIL-SMG Feeder為崇德資本的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股權投資。據本公司合理所知，BDIL-SMG Feeder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Mark QIU。

鄭州聖吉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機電設備及配件的銷售；機電設備維修。據本公司合理所知，鄭州聖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本公司。

中安招商的主要業務為股權投資，為企業提供管理諮詢、投資諮詢、投資顧問服務。據本公司合理所知，中安招商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深圳市招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釋義

BDIL	指	Blissful Day Investment Limited，崇德資本的附屬公司
BDIL-SMG Feeder	指	BDIL-SMG Feeder Fund, L.P.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開曼基金	指	SMG Acquisition Fund, L.P.，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商號
崇德資本	指	China Renaissance Capital Investment Inc.崇德基金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歐元	指	歐洲之法定貨幣
香港聖吉	指	香港聖吉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鄭州聖吉之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SMGGP	指	SMG Acquisition GP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鄭州聖吉	指	鄭州聖吉機電設備有限公司，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安招商	指	池州中安招商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承董事會命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焦承堯

中國，鄭州，2021年4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焦承堯先生、向家雨先生、賈浩先生、付祖岡先生及王新瑩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崔凱先生及楊東升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程驚雷先生、季豐先生、郭文氫女士及方遠先生。